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滔環保

CT ENVIRONMENTAL GROUP LIMITED

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3)

控股股東購買股份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謹此宣佈，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獲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席徐湛滔先生(「徐先生」)告知，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建大控股有限公司(「建大」，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及由徐先生控制的一間公司)分別自公開市場購買2,000,000股及3,000,000股本公司股份。

於此項購買後，徐先生視同持有合共3,520,352,000股的本公司股份(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其中3,519,980,000股為徐先生通過建大間接持有，106,000股為徐先生直接持有以及266,000股為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授予徐先生以信託持有直至股份歸屬)，佔於本公告日之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55.73%。

承董事會命
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徐湛滔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徐湛滔先生、許振成先生、古耀坤先生、徐樹標先生及徐炬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連宗正先生、杜鶴群先生及廖榕就先生。